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方借记卡持卡人开通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资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自2007年6月28日起，本公司将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东方借记卡用户（以下简称“浦发卡”）开通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只要投资者持有带银联标志的浦发卡，即可进行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

一、业务开通范围

本次业务开通的地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全国地区。

二、适用范围

本公司旗下目前所有开放式基金，包括：大成价值增长基金、大成债券基金、大成蓝筹稳健基金、大成精选增值基金、大成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沪深300指数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基金、大成积极成长基金。

三、适用业务范围

开立基金账户、账户信息查询及修改，以及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四、操作说明

1、持有浦发卡的投资者先登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网站开通东方卡银联通业务功能（网址：http://ebank.spdb.com.cn/index.html）后，可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www.dcfund.com.cn），按照提示，开立本公司的基金账户。

2、完成上述手续后，投资者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按照提示办理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和查询等业务。

3、浦发卡单笔及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五、费率优惠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我公司特推出以下费率优惠方案：

1、对于前端收费模式下通过浦发卡银联通平台申购我公司旗下大成价值增长基金、大成债券基金（A类及B类）、大成蓝筹稳健基金、大成精选增值基金，网上交易的申购费率为交易金额的0.6%。对于申购大成沪深300指数基金金额在200万以下（不含200万）的客户，适用的申购费率为0.60%；对于申购大成财富管理生命周期2020基金（2010年12月31日前申购）、大成积极成长基金金额在500万以下的客户，适用的申购费率为0.60%。对于大成债券基金（C类）以及大成货币市场基金，免收申购、赎回费。

2、对于通过浦发卡银联通网上交易平台，从大成货币市场基金转换为非货币市场基金（大成价值增长基金、大成债券基金、大成蓝筹稳健基金、大成精选增值基金）的客户，给予基金转换费4折的优惠。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网址：http://www.spdb.com.cn
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28
上述浦发卡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基金经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决定更换大成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一）聘任周一烽先生为大成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免去瞿蕴理女士担任的大成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职务。

（二）聘任钱辉先生为大成精选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免去曹雄飞先生担任的大成精选增值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职务。

（三）聘任占冠良先生为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免去瞿蕴理女士担任的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职务。

周一烽先生、钱辉先生和占冠良先生均无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上述变更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基金经理简历

周一烽先生，硕士，1962年出生，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1984年－1992年，历任上海市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宏观经济研究室副主任、上海企业发展研究所副所长；1992年起历任广联（南宁）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特别助理及证券投资业务负责人、上海广联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起任中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05年4月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助理总经理兼投资总监；2006年5月起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钱辉先生，硕士，1964年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和美国耶鲁大学，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自1995年起先后在美国雷曼兄弟公司、美国再保险金融产品公司、美国Barra投资咨询公司从事证券交易、投资咨询、投资风险与回报分析、金融产品设计等。2004年9月起担任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总监，2005年6月至2007年1月担任大成货币基金经理。

占冠良先生，硕士，1977年12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2001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招商证券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金融工程部、策略部；2004年7月加盟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行业分析师。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第十四次分红预告

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3年12月2日，目前已累计分红0.32元/份，截至2007年6月26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473元。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核实，对基金持有人拟分配的红利为每10份基金份额0.6元，现将分红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7年7月3日
2、除息日：2007年7月4日
3、具体分红方案公告日：2007年7月5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NAV）确定日：2007年7月4日

二、收益分配对象

收益分配对象为2007年7月3日交易结束后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基金份额享有红利分配权，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基金份额不享有红利分配权。

三、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于2007年7月10日自基金托管帐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7年7月9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以于2007年7月10日起查询份额确认信息。

四、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五、提示

1、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2、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2007年7月3日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确认分红方式，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07年7月3日之前到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各代销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或者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fullgoal.com.cn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0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其他基金转入业务的公告

鉴于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富国天瑞”）持有的部分股票处于股权分制改革阶段，预计上述股票复牌后可能对基金净值产生较大影响。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2007年6月27日至2007年6月28日两天暂停接受富国天瑞单笔金额500万元（含）以上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申请，且单个帐户对富国天瑞的日累计申购、转入及定期定额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含）。

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期间，富国天瑞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688、9510568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0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南方成份精选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基金”）已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署了《南方成份精选基金销售补充协议》，根据双方相关业务准备情况，决定从2007年6月27日开始增加广发银行为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02005）的代销机构。

从6月27日起，投资者可到广发银行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南方成份精选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详情请咨询广发银行服务热线：020-38322542、38322974
或致电南方基金全国服务热线：400-889-8899
广发银行网站：www.gdb.com.cn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蒋峰为避险增值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经公司研究并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增聘蒋峰先生为南方避险增值基金基金经理。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蒋峰先生无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上述事项将按有关规定上报深圳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聘任人员简历

蒋峰先生，1974年出生，6年证券投资基金从业经历。毕业于厦门大学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职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部投资策略分析师、宏观经济分析师、社保基金理财经理助理和基金经理等工作。2007年3月正式加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代码202102，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6年3月27日正式生效。本着及时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南方多利中短期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进行自本基金成立以来的第十二次分红。

现将收益分配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以2007年6月25日本基金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本公司决定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3元。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7年6月29日
2、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2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7年6月29日
4、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7月3日

三、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7月2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分别以2007年6月29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07年7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六、提示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不接受账户类分红方式的修改，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选择的账户分红方式对本基金无效。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07年6月29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由于直销客户支付现金分红款时将发生一定的银行转帐手续费，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当直销客户的现金红利小于5元时，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该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七、咨询办法

1、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免长途费客户服务热线：400-889-8899。
2、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
3、本公司直销中心和本基金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商业银行、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的营业网点。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T亚星　公告编号：2007-29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7年6月2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32号《关于同意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通知》，公司A股股票获准于2007年7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告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历年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址为：http://www.sse.com.cn。

一、绪言

本公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关于执行〈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的补充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编制的，旨在向投资者和社会公众提供有关本公司此次A股股票恢复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有关机构

1、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亚星客车
法定英文名称：YANG ZHOU YA XING MOTOR COACH CO.,LTD.
注册地址：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扬子江中路188号
邮政编码：225009
法定代表人：李学勤
董事会秘书：张榕森
证券事务代表：周庆亮
联系电话：0514－5118806
传　　真：0514－7852329
电子信箱：yx600213@126.com
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上海证券报》
信息披露的指定网址：http://www.sse.com.cn
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备置地点：公司办公室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亚星
股票代码：600213

2、恢复上市保荐机构：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联 系 人：刘惠萍　顾立新
联系电话：025-84457777-680、519
传　　真：025-84457079

3、财务审计机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詹从才
联系地址：南京市云南路31-1号苏建大厦22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云彬 沈建华
联系电话：025-83235003
传　　真：025-83235046

4、法律顾问：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
执行合伙人：钱世云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北路305号滨江广场18、19层
经办律师：冯辕、朱东
联系电话：025－86229944
传　　真：025－86229833

5、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恢复上市时间及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

经本公司申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票将于2007年7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上市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以后每个交易日股票交易的涨跌幅限制为5%。

本公司本次恢复上市交易的股票种类为A股股票，股票简称为“ST亚星”，证券代码为“600213”。

公司已于2007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相关内容。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本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132号《关于同意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申请的通知》的主要内容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2.1、14.2.10、14.2.14条的规定，本所对你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申请进行了审核，决定同意你公司被暂停上市的9000万股无限售流通A股在本所恢复上市流通。”

《通知》要求本公司“望你公司吸取暂停上市的教训，规范运作，科学管理，切实提高持续经营能力。”

五、公司董事会关于恢复上市具体措施的说明

本公司A股股票于1999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因2003年、2004年、2005年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自2006年4月28日公司披露2005年度报告起实施停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上证上字【2006】329号），公司股票自2006年5月18日起暂停上市。

2006年7月13日，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集团”）与公司原控股股东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格林柯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扬州格林柯尔所持公司60.67%的股权，恢复控股股东地位。协议签署生效后，公司董事会对管理层及时进行了调整。新的管理层接手公司的管理、经营之后，在扬州市政府以及亚星集团的支持下，以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目标，制定并实施了包括资产重组、经营重组、财务重组、人员重组等一系列的重组方案，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效果，公司的财务状况得到明显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得到了明显的提高。主要措施如下：

1、剥离城市客车厂闲置资产用以置换扬柴公司的股权

亚星客车下属座椅厂2007年1月底有职工120余人，资产3,400万元，拥有客车座椅年产能30万座，2006年实际产销7万座，座椅大部分为内部配套，已连续多年亏损。2007年2月，亚星客车与扬州开发区恒兴汽车配件厂（承租方）签署了《财产租赁协议》，将亚星座椅厂的厂房、设备租赁给承租方经营，租赁期限为5年。在不影响公司客车生产所需座椅配套的前提下，公司因此每年可以减少数百万元的亏损，同时每年还获得120万元的租金。

（2）注销不产生效益的子公司

资阳亚星客车有限公司为亚星客车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亚星客车出资9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由于公司连年亏损，资阳亚星客车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召开股东会，决定终止资阳亚星客车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成立清算组。目前，该公司的清算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扬州亚星客车底盘有限公司为亚星客车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784.37万元，亚星客车拥有其89.66%的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客车底盘、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亚星客车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06年12月17日审议通过了《注销公司下属子公司扬州亚星客车底盘有限公司的议案》。2007年1月16日，扬州亚星客车底盘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注销该公司并成立清算组。目前，该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已完成。

扬州亚星车桥有限公司为亚星客车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300万元，其中亚星客车出资4,99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4.15%。该公司主要从事客车车桥的生产、装配和销售。亚星客车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06年12月17日审议通过了《注销公司下属子公司扬州亚星车桥有限公司的议案》。2007年1月20日，扬州亚星车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注销扬州亚星车桥有限公司，并成立扬州亚星车桥有限公司清算组。目前，该公司的清算注销工作已经完成。

（3）减少对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

天骄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骄公司”）为亚星客车的联营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亚星客车持有其33.33%的股份。该公司实际主要从事高风险的证券投资业务，前几年，因证券市场低迷，该公司股票投资产生巨额浮亏，近年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回暖，该公司股票投资市值大幅回升，为了降低投资风险，公司促成其他两家股东于2007年2月召开天骄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先减资2亿元、待时机成熟再进行清算的决议。亚星客车因此可收回投资7,162万元现金。

5、争取扬州市政府的财政补贴

为帮助亚星客车克服目前发展面临的困难，化解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及盈利能力，增强公司发展后劲，在亚星集团的努力下，扬州市政府已于2006年12月一次性给予亚星客车财政补贴7,000万元，为亚星客车2006年度实现盈利、符合恢复上市的基本条件奠定了基础。

6、积极落实经营重组措施

为实现恢复上市目标，亚星客车新的经营层上任后，立即制订了一整套的经营重整计划，并对公司进行了全面的改革，这些措施包括：

第一、加大销售工作力度，巩固国内市场，拓展海外市场，改善产品结构，提高市场占有率；第二、处理无效资产、低效资产和闲置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效用率；第三、推行劳动、人事用工和薪酬制度改革，优化管理结构，降低人工成本，提高工作效率；第四、推行比质比价招标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第五、加强财务、营销管理，清理应收帐款，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第六、加强科技创新，提高产品开发成功率和产品质量，提升管理水平；第七、加强生产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

以上措施的推进已产生明显的效果。

六、关于公司符合恢复上市条件的说明

1、公司已于2007年4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其暂停上市后的第一个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07年4月3日，亚星客车董事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恢复上市条件、同意申请恢复上市的决议》，并在2007年4月13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上市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受理了公司恢复上市申请；

3、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运作规范，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4、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披露了恢复上市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

5、在暂停上市期间，公司合法经营，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信息无虚假记载；

6、公司2006年度盈利，实现净利2,487.95万元，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有关中介机构一致认为公司符合恢复上市条件。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的恢复上市保荐机构，为公司出具了恢复上市保荐意见书，明确认为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暂停上市公司恢复上市的有关规定，同意保荐公司恢复上市。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恢复上市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表示，公司具备申请股票恢复上市的主体资格，本次申请恢复上市的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本次申请股票恢复上市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关于执行〈亏损上市公司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实施办法（修订）〉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上市审核暂行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修订）》规定的实质条件；

8、2007年6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上字〖2007〗132号文批准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

七、相关风险因素分析

尽管公司已符合恢复上市条件，但由于历史原因，公司尚存在以下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带来的风险需要通过各种措施逐步进行化解。

1、累计亏损额较大问题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91,208.36万元，净资产为29,421.40万元，自2003年起，累计亏损达30,762.62万元。公司弥补亏损需要相当长的时间，这会给公司今后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压力。

2、逾期借款余额较高问题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20,765.00万元，其中逾期借款合计达18000万元。公司通过加大资金回收力度等措施，使2007年6月15五日的银行贷款余额降至12126万元，但其中仍有9400万元借款属于逾期借款，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大和借款银行的协调力度，逐步化解偿债压力。

3、应收账款余额较高问题

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高达27,589.25万元，坏账准备余额5,886.67万元，应收账款净额21,702.58万元，其中一年以上应收账款为18,083.51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51.67%。随着时间的推移，继续清欠的难度将会加大。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T亚星　公告编号：2007-30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会议期间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销售总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与会股东及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129,57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90%，（其中，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1人，共持有有效表决权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8%），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学勤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审议并以投票逐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129,575,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弃权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否决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06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129,575,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弃权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否决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三）审议通过《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23,833,333.68元（母公司），用于弥补以前年度经营亏损，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317,838,806.45元（母公司）由以后年度实现的利润予以弥补。

同意129,218,9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99.72%；
弃权356,9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28　%；
否决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四）审议通过《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预案》

公司监事戴斌先生、周荣鑫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提名缪惠明先生、陈兰芳女士为公司监事会候选人，原股东方推荐的监事朱建胜先生调整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选举缪惠明、陈兰芳二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以同意129,865,300票选举缪惠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以同意129,286,300票选举陈兰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无弃权和否决票。

（五）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公司章程中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000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000万元”。

公司章程中原第十九条：“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19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000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3000万股，社会公众持有6000万股)”，修改为：“公司现有股份总数为22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000万股，其中发起人持有13000万股，社会公众持有9000万股)”。

同意129,575,800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100%；
弃权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否决0　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数的0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大会聘请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冯辕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认了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大会人员资格、大会议案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规定，本次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T亚星　公告编号：2007-31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于2007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缪惠明先生主持，会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选举缪惠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召集人。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064　股票简称：南京高科　编号：临2007-031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07年中期业绩预增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对公司2007年1-6月经营财务状况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07年中期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15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07年中期报告中详细披露。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30,027,323.86元
2、每股收益：0.087元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增长。

特此公告。

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6月27日

股票代码：600086　证券简称：东方金钰　公告编号：临2007-16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于2007年4月18日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2007年5月25日，公司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协议。本公司决定将多品种化纤项目除土地和在建工程以外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及本公司部分其他应收帐款与兴龙实业所持有的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25.5%的股权进行置换。

目前，拟置入公司的股权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待置入股权的工商变更工作完成后，公司再办理置出资产的移交和置出债权的转移手续。

特此公告。

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股票简称：美尔雅　股票代码：600107　公告编号：2007026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7年6月26日以传真形式召开，应参会董事8名，实到董事7名，一名董事因公出差未能参加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抵押的报告》，公司为拓展内销市场，拟向交行黄石分行开发区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3000万元，贷款抵押物为武汉卓刀泉大楼。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七年六月二十六日